

## 一、 活動緣起

富邦文教基金會自 2005 年開辦青少年發聲獎，已經邁入第十二屆了，每年都透過不同的主題，認識到許多年輕又有創意的故事創作與分享。自 2017 年起，青少年發聲獎全面轉型，有別於過去徵件、角逐大獎的形式，轉變成一全年度的學習歷程，邀請所有有興趣參賽的青少年朋友，在一起體驗一段充滿創意且精彩絕倫的課程、創作練習後，相互切磋，爭取最後的青少年發聲大獎。

青少年發聲獎希望參賽者能夠透過充滿趣味與想像力的執行過程，分享更多的精采故事，也在各組專家顧問的協助下，創作出關於自己的、關於身邊人事物的故事。我們相信並期待著有更多來自台灣不同地方的精采點子，可以透過影像的傳遞，文字的表達，被更多人看見透過大型的展演，一同分享這場屬於創作的青春旅程。

## 二、 徵件時間

2017 年 12 月 1 日至 2018 年 3 月 30 日止

## 三、 徵件主題與類別

全國海選階段不限主題，分短片組 (動態影片)、攝影組 (攝影作品)、文字組 (專題寫作)三類別。

## 四、 參賽資格

競賽三種組別皆為個人報名；13~19 歲青少年 (限 1998.9.1 以後出生到 2004.9.1 以前出生的青少年)

## 五、 收件方式

請上 [youngvoice.tw](http://youngvoice.tw) 完成線上徵件。

## 六、 活動獎勵

1. 經第一階段入選的參賽者將可獲得青少年發聲獎入圍證明一紙。
2. 進入執行階段的決選選手可獲得支持創作執行的獎金獎勵，完成的參賽者作品將在隔年舉辦大型作品展覽及獎狀一紙，並將依照作品類型，輔導在不同的平台及國際比賽露出。

	文字組	攝影組	錄影組
--	-----	-----	-----

獎勵	青少年發聲獎獎金*協助完成專題寫作。 最終完成之作品將於知名報導平台發表,並獲得獎狀一紙。 *獎助上限 10 萬元整	青少年發聲獎獎金*協助完成系列作品拍攝。 最終完成之作品將獲得國際攝影競賽推薦資格並獲得獎狀一紙。 *獎助上限 10 萬元整	青少年發聲獎獎金*協助完成影片製作。 最終完成之作品將獲得國際影展競賽推薦資格並獲得獎狀一紙。 *獎助上限 20 萬元整
----	--	--	--

## 七、 活動時程

	文字組	攝影組	短片組
	<p>第一階段 全國海選</p> <p>2017 年 12 月 1 日至 2018 年 3 月 30 日止</p> <p>主題不限,全面採線上徵件</p> <p>初選預計入選:文字組 / 攝影組 / 短片組各 30 名</p>		
	<p>第二階段</p> <p>1. 華麗師資創作工作坊 時間/ 4-6 月的週末</p> <p>2. 超猛移地訓練報導營 時間 / 7-8 月,四天三夜</p> <p>課程 / 文字與報導、用攝影說故事、田野調查、攝影實作,實際訪查並分組完成在地報導。</p>		<p>第二階段</p> <p>華麗師資創作工作坊 時間 / 4-6 月的週末,每次課程為兩個整天。</p> <p>課程 / 短片編劇、影像敘事、表演訓練。工作坊結束後每人須繳交一部片長 10 分鐘以內之短片劇本。</p>
	<p>文字組、攝影組於營隊後重新繳交提案,可修正原有提案或繳交新提案。</p> <p>短片組將於工作坊後選出優選劇本數部,按照各劇本組成劇組,由各劇組提出短片企劃。</p> <p>各組提案計畫經由第二階段評審團決議後,擇優進入執行階段。</p>		
大師加持閉關修練	<p>第三階段 課程與執行</p> <p>1. 課程 時間/ 8 月底</p> <p>2. 執行 時間 / 9-12 月</p> <p>依照所提出之企劃案,實際進行資料收集與採訪調查,並在專家顧問下完成一篇專題。</p>	<p>第三階段 課程與執行</p> <p>1. 課程 時間/ 8 月底</p> <p>2. 執行 時間 / 9-12 月</p> <p>依照所提出之企劃案,與攝影藝術家進行密集的創作討論及指導並以最終展覽為目的完成一系列的攝影作品。</p>	<p>第三階段 執行*</p> <p>時間 / 7-10 月</p> <p>依照所提出之企劃案,由線上導演擔任影片監製,在前期製作、實際拍攝、後期製作三個階段進行指導。</p> <p>*拍攝地點由青少年發聲獎主辦單位指定;各短片劇本則為上述第二階段創作工作坊後所選出之劇本。</p>
	<p>※擇優進入執行階段者/隊伍,即獲得決選青少年發聲獎選手資格,執行費用均由青少年發聲獎「獎金」支出。</p>		

第四階段 發表 2019 年舉辦大型作品展覽活動。 於展覽期間進行評審，並舉辦頒獎典禮。
--

#### 八、 徵件說明

本年度發聲獎採取階段競賽制，參賽者須依各組別第一階段比賽要求繳交相關作品與計畫，經評審團評選後擇優錄取進入第二階段。

第二階段將進行工作坊／營隊的獎勵課程訓練，依據工作坊作品呈現內容，經評審團決議後擇優進入決選競賽，角逐最終青少年發聲獎大獎。著作權授權規定

1. 為擴大青少年媒體教育推廣功效，參選獲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於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應授權富邦青少年發聲計畫無償使用，且不限該著作財產權之利用地域、時間、媒體型式、次數、重製 次數、內容與方法。
2. 為配合媒體教育研究與推廣，獲獎作品得由本會安排於本會刊物、網站、光碟或其他媒體發表並匯入本會富邦青少年發聲網資料庫，不另致酬。

#### 九、 其他注意事項

1. 本會依作品規格、參選資格等資料進行審查，資料不足、規格不符者得不予受理。
2. 參賽作品如未達水準，若干獎項可由評審委員團決議從缺。在特殊情況下，評審委員團亦有權 調整獎項數目。
3. 主辦單位得依實際收件情形調整評選作業方式。
4. 各得獎作品之著作權或專利等智慧財產權權益，歸屬於參賽個人或團體個別擁有，但主辦單位 共同擁有為推廣活動及為教育目的的重製使用及公開發表展示之權利。
5. 得獎作品若有抄襲嫌疑，或因侵犯他人圖／文／影像著作權或智慧財產權而涉訟，由參賽者自 行負一切法律責任，主辦單位亦有權取消得獎資格並追回獎金與獎座。
6. 參賽作品進入複選階段，需配合提供親簽授權書，如無法提供，則視為自動放棄。
7. 參賽作品及所附資料，無論得獎與否，將不予退回。
8.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訂補充。